

卫滨区减灾委办公室

卫滨区减灾委办公室关于转发 《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风险监测信息》 (第56期)高温和强对流天气安全风险提醒

平原镇、各办事处、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风险监测信息》(第56期)高温和强对流天气安全风险提醒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认真学习，加强会商研判，全力做好极端天气防范工作。



风险监测信息

第 56 期

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

2024 年 5 月 18 日

高温和强对流天气安全风险提醒

摘要：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，18 日我市已出现 35℃ 以上的高温，19 日我市仍有 35℃ 以上高温天气。受南下冷空气影响，19 日夜里至 20 日白天，我市有东北风 4-5 级，阵风 7-8 级，有阵雨、雷阵雨，局部伴有 8 到 10 级雷暴大风、20 到 40 毫米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。请做好高温和雷暴大风、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防范应对工作。

一、具体天气预报

18 日下午到夜里：晴天到多云，偏南风 3 级左右，最高温度 36 到 37℃。

19 日：多云到阴天，夜里到白天有阵雨、雷阵雨，局部伴有雷暴大风、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。偏南风 3 级左右，夜里转东北风 4-5 级，阵风 7-8 级。最高气温 35 到 36℃。

20 日：阴天间多云，有阵雨、雷阵雨，局部伴有雷暴大

风、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。东北风4-5级，阵风7-8级，夜里逐渐减小到3级左右。最高气温25到26℃。

21日：多云间阴天，局部有阵雨。东北风转偏南风2-3级。最高气温30到31℃。

二、关注及建议

新乡市减灾委办公室、新乡市应急管理局在此提醒广大人民群众及各级各有关部门：请密切关注属地气象台发布的最新天气预报、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和气象风险提示，防范对户外作业、户外广告牌、建筑工地、电力通讯设施、简易构筑物等造成的不利影响，做好强降雨后大风引起的小麦倒伏防范应对工作。

（一）加强会商研判。各县(市、区)、各有关部门要增强灾害防范应对意识，压实防灾减灾救灾责任，密切关注天气相关预警信息，加强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工作。

（二）注意重点领域安全防范工作。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责任，进行隐患排查治理，防止因强降水和雷暴大风引发事故。应急、住建、城管等部门要积极指导和督促各类生产企业、建筑施工、户外作业现场加强高温和强对流天气下的安全生产防范应对工作，督促各施工和监理企业强化施工工地、设备安全管理，督促采取必要防护措施。农业农村部门要及时提醒和指导农户对农田设施提前进行维护；疏浚沟渠，及时排涝，防止田间积水形成涝灾；做好降水和大风天气防范应对工作，尽最大可能避免小麦大面积倒伏。文化和旅游部门要加强景区安全监管，遇有大风天气，要及

时关闭高空游乐项目。教育部门及时关注本地气象灾害预警信号，重点做好中小学等教育场所强对流天气防范工作。

（三）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。要严密防范高温和大风天气对森林防火工作带来的不良影响，密切关注天气和森林火险变化趋势，压紧压实压细防控责任，强化森林防火宣传教育，做好非紧要期火灾预防和火情信息报告，完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，严防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，保持林区火险形势稳定。

（四）确保道路交通安全。公安、交通部门要做好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的交通疏导，及时发布恶劣天气行车安全风险提示警示，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，全力保障道路安全畅通。城市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城市下穿立交、涵洞等易积水点的预警和排涝工作，完善落实排涝措施。交通运输部门要加强对交通运输企业的安全管理。各相关部门要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力度，特别是紧盯危旧房屋、临时构筑物等重点部位，及时消除隐患，确保安全。

（五）做好个人安全防护工作。公众要提高安全防范意识，注意防暑降温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防止坠物伤人。走路、骑车时少走高层楼之间的狭长通道，不在广告牌和临时搭建物等下长期逗留。

（六）做好值班值守工作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持信息畅通。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，强化保障措施，做好救援准备，遇有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及时处置，最大限

度减少人员财产损失。

报：省应急管理厅风险监测和减灾处，市委办，市政府办
发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减灾委员会、市减灾委成员单位
